



國際獅子會 300A-2 區 2025~2026 年度第 41 屆高爾夫球友誼錦標賽辦法

壹、目的：宣揚獅子主義服務精神，藉高爾夫球友誼賽增進獅友間之交流情誼。

貳、比賽日期：2026 年 1 月 13 日(星期二)

上午 8:30 報到、10:00 團體照、10:30 準時開球

(正確開球時間將於報名截止，編組確定後正式個別另行通知為準)

參、比賽地點：『台北高爾夫俱樂部』球場 (C, D 區)

地址：338 桃園市蘆竹區寶順街 800 號 電話：03-324-4856

肆、參加辦法：凡愛好高爾夫運動之本區各會獅友，皆歡迎踴躍報名參加共襄盛舉。

(所屬分會需於十月底以前繳清 2025-2026 上半年度區會費)

伍、報名時間地點：自即日起接受報名登記，請各會統一填具參加者名冊(註明參考差點)，惠於 **12 月 05 日** 以前向區辦事處登記報名繳費參加。

預定 40 組 160 人參加競桿(額滿為止)請儘早登記，以利安排編組作業。

陸、比賽規則：

一、依 2023 年度 U. S. G. A. (美國高爾夫球協會)及當地球場規則，如有疑問則依比賽委員會之裁判定之。

二、「淨桿獎」差點計算採「新新貝利亞」差點計算辦法，並以球場電腦程式作業(自 18 洞任意抽選 6 洞)。

三、「會際」團體賽成績計算方法，以「各分會為單位」，擇各分會總桿數最低之四選手為會際團體賽成績，總桿數最低者獲勝，各分會「無」須事先指定選手，若各分會四名選手成績相同，則依序比較該分會第五名選手之總桿數最低者獲勝，以此類推；若成績相同但參賽分會無第五名後之選手(含第五名)，則由具備第五名後參賽選手之分會獲勝。

四、「專區」團體賽

(一)「專區」團體賽成績計算方法，以「各專區為單位」，擇各專區個別分會中(限制每個分會一名)總桿數最低之選手，再從中擇五名總桿數最低之選手加總桿數，以總桿數最低之專區獲勝，各專區「無」須事先指定選手。

各專區參賽選手若未達五個分會，則無法參加專區團體賽。

(二)若參賽專區五名選手總桿數相同，則依序比較參賽專區「第六個分會」選手總桿數，以總桿數最低者獲勝，以此類推；若參賽專區成績相同但無第六個分會選手參賽，則由具備第六個分會選手之專區獲勝。

五、個人賽桿數相同之成績計算方法：

(一)總桿成績相同：以「後 9 洞桿數總和最低者」為優勝，若桿數相同，再由後第 9 洞起逆比。

(二)淨桿相同：以差點低者為優勝，若差點相同，再由後第 9 洞起逆比。

(三)團體賽及專區賽成績相同時：均以後 9 洞桿數總和低者為優勝，若桿數相同，再以後 9 洞逆比。

六、OK 規則：參賽者擊球進入劃定圓形線圈內(含壓線)即可加一桿 OK。

七、計分爭議由裁判依規則裁決，計分卡均需由同組參賽者簽名始列入計分，未經同組參賽者簽名不予計分。

八、遲到、未到及編組調整參賽者應依照編組「規定時間」報到，遲到及未到者均不列入比賽成績。遲到者仍可擊球但不計入比賽成績，敬請各參賽者見諒。

柒、參賽費用：

1. 報名費由 300A-2 區統一收取，每人 NT\$1,200。
2. 球場費 NT\$3,050（含果嶺及桿弟費），賣店及其他費用自理，並請擊球後自行在球場櫃檯結帳。
3. 如有該球場會員或其他球票優惠者請在擊球前向櫃檯更新消費本。
4. 報名繳費後未出席不退費。
5. 若遇天候或不可抗力，餐會及頒獎典禮照常舉行，報名費不退。
活動經費不足則由 300A-2 區高爾夫球委員會自行負擔。

【報名費匯款帳戶】

【第一銀行 光復分行】

【戶名：國際獅子會中華民國總會台北市第二支會】

【帳號：153-10-000485】

※敬請各分會於匯款後致電 300A-2 區辦公室會計顧屏珍小姐確認

捌、獎項：另有部份大獎、獎金、獎品均待最終確認後於當天現場公佈。

- 一、專區賽團體獎（冠軍、亞軍、季軍）：團體獎金及獎盃
- 二、會際賽團體獎（冠軍、亞軍、季軍、殿軍、第五名）：團體獎金及獎盃
- 三、總桿獎（領取總桿獎不計入個人淨桿排名）
 - 1、個人冠軍一名：總桿成績最低者一名頒發獎金及獎盃。
 - 2、長青總桿獎（冠軍）：年滿 70 歲以上長青獅友參賽，長青獅友成績總桿成績最低者一名頒發獎金及獎盃。
 - 3、女獅友總桿獎（冠軍）：為鼓勵女性獅友參賽，依總桿成績最低者頒發獎金及獎盃。※職業選手及專業教練不列入此獎項

四、淨桿獎（第一名至第二十名）：

（冠軍、亞軍、季軍）提供獎金及獎盃，第四名至第二十名提供獎金

五、總監獎（第四十一名）：獎金

六、近洞獎：獎金

七、參加紀念品

八、跳獎（從 25 開始，逢 5、逢 10 得獎）：獎金

九、一桿進洞獎。高爾夫球委員會提供全新賓士車一輛。（所有一桿進洞獎二人以上都以均分方式得獎）

十、EAGLE 老鷹獎：不限洞數不限人數，每一洞每一位進洞者均頒發二仟元。

十一、專區精神獎-以參賽專區人數最多者頒發獎金。

十二、分會精神獎-以參賽分會人數最多者頒發獎金。

玖、頒獎時間：比賽結束後於球場餐廳舉行餐敘及頒獎典禮，比賽獎項得代領，抽獎獎項唱名三次本人不在場時，不得代領。

拾、國際獅子會 300A-2 區為使各會服務平均，主辦當年度分會不得續辦次年度比賽。

拾壹、比賽當天主辦單位提供每位參賽者啤酒、點心、礦泉水及威士忌。

感謝您的支持，共襄盛舉，敬祝 健康愉快